

# 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 相關之研究—以關係滿意度為中介變項

蘇盈瑜

朱惠瓊\*

銘傳大學前程規劃處

國立清華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

本研究目的在探討適婚男女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現況，以及了解其關係滿意度對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的中介效果。本研究親密暴力的方式包括「嚴重暴力」、「輕微暴力」、「性與親密暴力」和「口語暴力」。以504位適婚男女為研究對象，以「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量表」、「關係滿意度量表」與「關係承諾量表」為研究工具，採用描述性統計、Pearson積差相關與多元逐步迴歸等統計分析研究假設。研究結果如下：約56.5%的研究參與者曾經歷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約37.3%的研究參與者同時為暴力行為的施暴者與受暴者。適婚男女的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具有顯著正相關 ( $r = .624$ )。適婚男女的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滿意度 ( $r = -.24$ )、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具有顯著負相關 ( $r = -.29$ )。「口語暴力」和「性親密暴力」兩變項對於關係承諾具有8.5%的解釋變異量，顯示「口語暴力」和「性與親密暴力」與關係承諾之間具有負相關。最後，關係滿意度在施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間具有部分中介效果 ( $\beta = -.163$ )；關係滿意度在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間亦具有部分中介效果 ( $\beta = -.109$ )。研究結論，建議以長期縱貫性研究與質性研究瞭解個人經驗隨時間之變化與其心路歷程，增加「社會期望」量表以瞭解研究參與者填答之真實性，瞭解暴力行為發動者與個人使用暴力行為之原因。在實務工作上，建議可以發展更具彈性與合適的互動方式與行為，透過早期介入即時處遇，最後是減少愛情關係中的暴力行為，以有效的方法溝通與表達。

**關鍵詞：**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關係承諾、關係滿意度。

\* 通訊作者：朱惠瓊，email: hcchu@mx.nthu.edu.tw。  
DOI: 10.3966/172851862021010060002

## 壹、緒論

我國《家庭暴力防治法》於2007年修法將同性伴侶親密暴力被害人亦納入保護對象，又於2015年將未同居伴侶關係和目睹兒童同樣納入保護對象，以及將「經濟控制」納入暴力型態中。由此重大變革意謂親密關係暴力不僅發生於家庭、婚姻、親子，以及異性戀關係中，亦可能發生於未婚非同居伴侶、同性伴侶間，從此可看出法律上逐漸重視同性伴侶、未婚同居伴侶之親密關係暴力之嚴重性，也相形透露出親密關係暴力無所不在，各種關係皆可能發生暴力行為。因著法律之變革，本研究將親密關係暴力著重在未婚親密伴侶關係中，舉凡在親密伴侶關係中遭受親密關係伴侶之暴力行為，或向親密關係伴侶施以暴力行為，包含「嚴重暴力」、「輕微暴力」、「性與親密暴力」，及「口語暴力」之行為皆可稱謂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故暴力型態涵蓋肢體暴力之行動，更包涵了人際互動間的威脅與脅迫感（修慧蘭、孫頌賢，2003）。

親密關係暴力相關成因理論，可分為個人內在觀點、社會心理觀點、社會文化觀點、整合理論觀點（陳又敬、鄧煌發、董道興，2019），其中整合理論的觀點來看，認為親密關係暴力的產生，可從一般系統理論、微視—鉅視理論與生態多因模式做進一步討論，所持的論點從個人因素、家庭關係與社會文化做理解。換言之，親密關係暴力不僅僅是個人在身心理因素的展現，而個體對於親密關係間的感受度以及社會文化所帶來的影響，都會造成親密關係暴力與衝突的產生。親密關係的變調與衝突往往不是由肢體暴力為始，而是始於口語、精神、情緒暴力，待關係越趨惡化後，才出現肢體暴力（林雅容、林東龍、陳杏容、歐紫彤、潘淑滿，2016；楊嘉玲、趙淑珠，2011；潘淑滿、張秀鴛、潘英美，2016；Hettrich & O'Leary, 2007）。然而過去無論是實務界、學界或社會大眾對於親密關係暴力型態多以肢體暴力為焦點（鄭詩穎，2015），而忽略了精神暴力、口語暴力等之嚴重性（王珮玲，2015；鄭詩穎，2015；Edwards et al., 2012）。也可能因許多施暴者與受暴者對於暴力型態的輕忽，而難以辨別或覺察自己正處於不適當之親密暴力關係中，進而造成個人身體、心理與精神之嚴重影響（王珮玲，2015；Baker, McNulty, & VanderDrift, 2017; Edwards et al., 2012; Harned, 2001; Katz, Tirone, & Schukrafft, 2012; Kaura & Lohman, 2007; Sabine, Tom, Ann, & Oliver, 2015）。因此本研究欲納入更多元之暴力型態，探討個人在親密伴侶關係中的嚴重暴力、輕微暴力、口語暴力以及性與親密暴力之經驗，期望更廣泛地瞭解適婚男女的暴力經驗與相關影響。

關係滿意度為一種主觀的感受，是個人對其目前的親密關係之滿意程度（顏欣怡、卓紋君，2013；Glenn, 1990）。關係承諾則為一種意願，即個人在親密關係中，決定愛此人及與對方長期經營與維持關係之意願（顏欣怡、卓紋君，2013）。研究則發現親密關係品質、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存在正相關，且有研究發現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可能會相互影響（Baker et al, 2017; Edwards, Sylaska, & Gidycz, 2014; Goodboy, Myers, & Member of Investigating Communication, 2010; Le & Agnew, 2003; Potthoff & Babcock, 2015; Weigel, 2010）。是以，當個人對於關係之感受較正向、滿意程度較高時，對於未來維持此關係之意願便較高。

已婚愛情關係中發生暴力行為時，因考量子女、經濟、他人眼光等內外因素，使得已婚者較難離開暴力關係（楊嘉玲、趙淑珠，2011）；相較之下，未婚者要離開暴力關係所受到的阻力較小，雖無婚姻或者是家庭的具體考量，然過去研究曾指出女性個體面臨要離開或者是結束一段親密關係，常需要經過一連串的步骤—預想結果（不想承認被虐或者是思考關係結束後的狀況）、沉澱思考（承認被虐待並考慮關係的終止）、準備離開（決定離開伴侶並接受這必要的一步）、採取行動（做出離開某人的行為），最還是維護（持續抱持與施虐者的距離），特別是在預想結果以及沉澱思考階段，女性會思考對於關係承諾、投資報酬、滿意度以及缺乏選擇，而阻礙了其承認或覺察自身已遭受到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待，對於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採取一種迴避的態度（Edwards et al., 2012）。換言之，當個體無法承認或者是接納個人遭受到暴力或者是虐待時，那麼對於親密關係會抱持著某種猶豫的態度，甚至是將伴侶的暴力性為合理化，對未來充滿想像。當選擇留存在這惡劣關係中產生內在認知矛盾與失調，為平衡此失調，否認伴侶曾發生過暴力行為，以說服自己留存在具暴力的親密關係當中（Truman-Schram, Cann, Calhoun, & Vanwallendael, 2000）。從投資理論來看，處在一個較為惡劣的親密關係當中之個體，也可能會因為投資在關係中的付出無法獲得相對應的回饋，反而更積極的經營這段關係（Rusbult, 1983），但對於未婚或者是已婚的女性而言，對於離開親密關係暴力的思維是不同的（劉珠利，2018）。以已婚女性而言，潘淑滿與游美貴（2012）的親密關係暴力問題之研究報告中指出，遭遇過親密關係暴力選擇離婚或者離開者，不到二成，或許是受限於婚姻制度的枷鎖造成親密關係終止的比率偏低。換言之，受暴女性對於施暴者情感依附越多，則她選擇繼續停留在暴力關係的可能性越大（Ballantine, 2004），此令研究者欲瞭解親密關係暴力行為的型態對於處於暴力關係中的兩造之關係滿意度之影響為何，以及是否進而影響其關係承諾？

過去的研究 (Hughes & Surra, 2000; Surra, Curran, & Williams, 2009) 指出, 約會互動與結婚的態度與行為有其相關性存在, 若能夠理解在未婚階段親密關係的互動狀況, 那麼就可以對於婚姻中的態度與行為可以做相關的預測。綜上所述, 本研究之目的為瞭解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於個人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之相關影響, 不僅瞭解當今社會適婚年齡未婚男女之暴力現況, 亦瞭解多數受暴者與施暴者在面對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時, 暴力行為對個人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之影響, 以及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是否透過對個人的關係滿意度產生影響並進而影響個人的關係承諾。期能藉此研究理解現今適婚年齡者之暴力現況以及相關影響外, 使社會大眾或專業助人工作者得以辨識與重視此議題, 增加覺察與敏感度, 自我檢視而免於落入暴力關係中, 並於他人需要時提供相關協助與支持。

### 一、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之定義與相關研究

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對「親密關係暴力」定義指所有親密關係中帶來生理、心理或性傷害的行為, 其範圍涵蓋了家庭、婚姻、同居、約會等不同種類之親密關係中所存在的暴力問題, 且表示暴力型態可分為四種: 肢體暴力 (physical violence)、性暴力 (sexual violence)、情緒虐待 (emotional abuse), 與高壓控制 (controlling behavior) (Garcia-Moreno, Jansen, Watts, Ellsberg, & Heise, 2005), 在同一關係中, 虐待類別可能單獨發生, 但也時常存在兩種或更多種的虐待型態, 且型態間可能相互影響。我國《家庭暴力防治法》對於親密關係暴力定義為家庭成員間實施身體、精神或經濟上之騷擾、控制、脅迫或其他不法侵害之行為, 型態含肢體暴力、精神暴力 (言語) 和性暴力三種型態。也有學者將「約會暴力」 (dating violence) 與「親密關係暴力」 (courtship violence) 交互使用, 指沒有婚姻保護的浪漫關係或親密關係交往過程中所發生之暴力行為, 也隱含著傷害程度的展現, 其不僅是包含了肢體暴力的行動, 更包涵了人際互動的威脅與脅迫感 (Thompson, 1991)。為瞭解國內之暴力現況, 本研究採用修慧蘭與孫頌賢 (2003) 對於約會暴力行為之定義, 將本研究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意指未婚適婚男女在其親密伴侶關係中, 遭受親密關係伴侶之暴力行為, 或向親密關係伴侶施以暴力行為, 暴力型態包含「嚴重暴力」、「輕微暴力」、「性與親密暴力」, 及「口語暴力」之行為。其中「嚴重暴力」意指在約會關係中, 自己對對方, 或對方對自己施以較嚴重之暴力行為, 包含嚴重的肢體暴力、嚴重的性暴力、及嚴重的心理暴力等, 此部分的暴力均顯示出對伴侶雙方造成極大的傷害性, 更甚者可能構成犯罪傷害行為, 像是拿武器攻擊、以暴力方式強迫對方進行性

行為等。「輕微暴力」意指在約會關係中，自己對對方，或對方對自己施以較輕微的肢體暴力行為，如推、拉、撞對方、咬、抓對方、打耳光等。「性與親密暴力」意指在約會關係中，自己對對方，或對方對自己在個人不情願的狀況下要求從事性或親密動作，如強吻、強行擁抱、用非暴力方式要求或強迫與對方進行性行為等。「口語暴力」意指在約會關係中，自己對對方，或對方對自己以言語方式造成心理上的攻擊或貶低，包含辱罵對方、以言語使對方感到沒價值、說一些刁難的話、大吼大叫、辱罵對方的長相或外觀等行為皆屬之。

許多研究皆顯示暴力行為之經驗與個人的關係滿意度具直接負面相關（Edwards et al., 2012; Potthoff & Babcock, 2015）。此外，在一項差異研究中結果發現關係中沒有攻擊行為的女性之關係滿意度顯著高於有攻擊行為之女性（Hettrich & O'Leary, 2007）亦即無論是施暴者或受暴者，暴力行為皆對個人的關係滿意度有負面影響，當暴力經驗越多，關係滿意度便越低。此外，目前國內較少研究探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個人長期維持關係之承諾意願之影響，多探討受暴者何以未離開暴力關係（楊嘉玲、趙淑珠，2011），而有研究顯示個人的關係承諾與在關係中的去留有關係（Edwards et al., 2012），Baker等人（2017）也發現親密關係伴侶決定是否要維持此關係，取決於他們對該關係的關係承諾，Potthoff與 Babcock（2015）探討暴力與關係承諾之中介與調節之因素，研究結果也發現身體暴力和心理暴力與關係承諾存在顯著負向相關。因而本研究假設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具有間接關係。關係中所發生之暴力行為與個人是否願意維持此親密關係具有顯著負面影響，即關係中暴力行為經驗越多，個人的關係承諾越低。

## 二、關係滿意度之定義與相關研究

許多學者皆認為關係滿意度為個人主觀地去感受自己在當前的親密關係中，自己的滿意與滿足程度為何，包含感覺、想法與行為（顏欣怡、卓紋君，2013；Glenn, 1990）。換言之，其以個人主觀的角度去知覺與評價在這段關係中的滿意程度，涉及感受、念頭與行為層面。而本研究亦認為在探討關係滿意度時應由個人主觀的角度出發，瞭解個人在關係中的認知、行為、感覺等面向，故將本研究之關係滿意度定義為個人對其所處之親密關係之滿意程度。過去研究結果發現關係滿意度或者是關係品質，會影響個人對維持此關係之意願，對於關係維持行為或者是關係承諾具有高度正向關（Baker et al., 2017; Edwards et al., 2012; Goodboy et al., 2010; Le & Agnew, 2003; Potthoff & Babcock, 2015）即個人的關係滿意度越高，其對維持長期關係之關係承諾

也越高。

### 三、關係承諾之定義與相關研究

愛情和關係承諾存有密切之相關，可在親密關係的歷程中看見承諾的存在，而承諾的展現即個人對親密關係投注的一種意念與意圖，也是影響著親密關係持續與否之重要影響因子，在其研究中承諾乃指個人含有維持關係之動機或意圖，且具持續關係到未來之認知，願意投入時間和心力來維繫長久之親密關係，有時亦成為愛情承諾，呈現出個人持續留在該關係中的傾向、對伴侶的一種心理依附，和對此關係長期發展的觀點，因此「承諾」常被解釋為關係持續的可能性（顏欣怡、卓紋君，2013；Arriaga & Agnew, 2001; Brown & Bulanda, 2008; Pope, 2013）。Le 與 Agnew（2003）表示當個人認為親密關係的結果是有益／利的且令人滿意的，則關係便會持續下去，給與彼此承諾進入婚姻階段。綜合上述，可發現關係承諾含有是否願意長期維持此親密關係之動機、意願與意圖，當中涉及意願程度之概念。因此本研究之關係承諾定義為個人於親密關係中，決定愛此人及與其伴侶長期經營與維繫關係之意願。

### 四、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之間的關係

綜覽過往文獻，目前尚未有研究同時探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型態與關係滿意度對關係承諾之影響。回顧Edwards等人（2014）、Knee、Patrick、Viotor 與 Neighbors（2004）的研究結果發現，發現適婚男女對於親密關係暴力受到對於關係正負向評價的過濾機制，其表現出來的心理困擾（認知）高於情緒反應，亦即對於親密關係當中受暴的想法與感受，會對於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型態、心理困擾、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產生交互作用。Rhatigan 與 Axsom（2006）以51位女性為研究對象，以Rusbult（1998）的投資理論探討關係滿意度對受暴經驗與關係承諾之中介效果，結果發現心理暴力能負向預測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且亦發現關係滿意度能中介心理暴力與關係承諾。Potthoff 與 Babcock（2015）以身體暴力與心理暴力作為暴力型態，研究結果發現關係滿意度可以完全中介身體暴力和心理暴力與關係承諾。換言之，高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低關係滿意度皆能夠預測關係承諾、高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能夠預測低關係滿意度，因此在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於關係承諾之影響，本研究假設與情感層面有關的關係滿意度有可能扮演中介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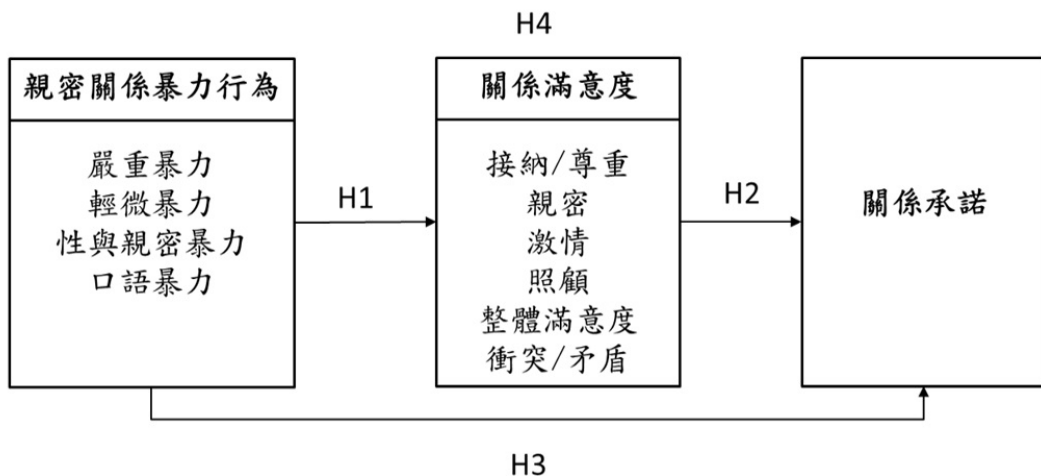
從以上研究可發現暴力行為會透過關係滿意度影響關係承諾，然而前者研究僅探討女性，也與本研究之變項內涵不相同；後者研究則以身體與心理暴力型態作分類，與本研究欲探討之暴力型態有所不同。因此本研究欲瞭解國內適婚男女之親密關係暴

力行為之經驗與影響，並採用較為符合國內分類方式之暴力形態，以瞭解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是否透過關係滿意度影響關係承諾。

## 貳、研究方法

### 一、研究架構與研究假設

本研究旨在探討適婚男女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現況，以及瞭解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是否會影響其對於關係滿意度之感受，進而影響對於長期維持關係承諾之意願，依據研究目的，繪製本研究架構，如圖一所示：



圖一 研究架構圖

假設一（H1）：適婚男女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滿意度有顯著相關。

假設二（H2）：適婚男女之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有顯著相關。

假設三（H3）：適婚男女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能有效預測關係承諾。

假設四（H4）：適婚男女之關係滿意度，對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有中介影響。

### 二、研究參與者

2015台灣男性初婚年齡平均數為32.2歲；台灣女性初婚年齡平均數為30.0歲，相較於十年前男性初婚年齡平均數延後1.5歲；女性初婚年齡平均數延後2.2歲（內政部

統計處，2015）。而根據行政院衛生福利部（2008）資料顯示，30-44歲亦為適婚年齡，因此，本研究之適婚男女意指年齡為30-44歲之未婚男女，目前有親密愛情關係對象且未婚者（含離婚、同性伴侶者）為研究參與者，共得504份有效問卷。在回收之有效樣本中，女性佔多數，共385人，佔76.4%；男性共119人，佔23.6%。研究參與者平均年齡為32.9歲，年齡之標準差為3.20；平均關係持續時間為37.22個月，關係持續時間中位數為22.00個月，代表約半數的研究參與者關係持續時間皆為22.00個月以下。

### 三、研究程序

本研究共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為預試階段，於社群網站（Facebook、PTT）張貼問卷、邀請親友協助發放問卷，請符合條件之研究參與者填寫本問卷。待問卷回收後刪除年齡不符、重複施測、作答不完整之無效問卷，共得117份有效問卷。依據預試題目之項目分析及信效度檢驗，刪除不合適之試題，後續以此結果作為正式問卷之題項，並進行正式階段之施測。第二階段為正式施測階段，於2017年3月至2017年9月間請友人至PTT板上協助放置問卷、於Facebook分享問卷連結、請親友協助發放，共收回688份問卷，剔除年齡不符、重複施測、作答不完整之無效問卷，共得504份有效問卷，有效率達73.26%。

### 四、研究倫理

因本研究議題較為敏感，問卷涉及個人經驗，研究參與者可能因填寫此問卷而引發情緒上的反應，甚者激起二度傷害，因此為避免倫理議題，研究問卷以「適婚男女之親密關係經驗與感受調查」作為標題，並於問卷指導語說明：「問卷內容涉及個人經驗，若引發某些不愉快或不適的情緒與感受，您有權利在填答的任何時候退出研究。」使研究參與者能在知後同意下決定是否填答，同時於問卷末端提供相關協助資訊，以供研究參與者需要時可尋求專業協助。

### 五、研究工具

本研究問卷內容包含四個部分：基本資料、關係滿意度量表、關係承諾量表、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量表，問卷內涵說明如下：

#### （一）基本資料

此部分主要在了解研究參與者的個人背景資料，包含了性別、年齡、關係持續時間等三項調查。將性別以生理性別為依據分為「男性」、「女性」；年齡依個人實際

情況做填寫；關係持續時間則為「\_\_年\_\_月」，依個人實際情況填寫關係持續時間。

## （二）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量表

本研究採用修慧蘭與孫頌賢（2003）修訂江文賢（2001）的「大學生約會暴力行為量表」作為本研究之測量工具。該量表乃依據江文賢（2001）翻譯Straus、Hamby、Boney-McCoy與Sugarman（1996）修訂之CTS-2量表，此量表原先設計之因素架構為「肢體暴力」、「心理暴力」、以及「性暴力」等三部分，但修慧蘭與孫頌賢（2003）認為該分類並不完全符合國內約會暴力的分類。因此將原本題目經因素分析結果發現，除去口語暴力仍維持原本的因素外，肢體暴力與性暴力已被分為三種類型：嚴重暴力、輕微暴力，以及性與親密暴力。另外，此量表同時測量受暴與施暴等不同經驗，在經過修慧蘭與孫頌賢（2003）預試分析後，最終形成以四個因素「嚴重暴力」、「輕微暴力」、「性與親密暴力」、「口語暴力」為架構的量表內涵。為此量表採Likert六點量表測量，0~5分各代表「從來不曾發生」、「曾發生過一次」、「曾發生過二次」、「偶爾會發生」、「常常會發生」、「經常如此」。各分量表皆以加總方式進行計分，加總分數越高，表示該類暴力發生頻率越高。另外，本研究將所有得分在1分（含）以上之受試者視作曾經使用或遭受過親密關係暴力。本研究因參與者為適婚年齡男女，年齡範圍大於原量表之參與對象一大學生，因此進行預試分析，經預試分析後刪除不合適之題項，刪除後剩餘37題之Cronbach  $\alpha$  內部一致性係數為 .927，意指經刪題後之正式量表具頗佳的信度。轉軸後四個共同因素可解釋的總變異量為63.331%。結果顯示四個分量表除了「嚴重暴力」外，皆有好的穩定性：「嚴重暴力」之Cronbach  $\alpha$  值為 .462，內容包含有裸照公布、打我抓住我或使用武器、傷人的東西丟擲等有5題；「輕微暴力」題項內容包含有揍、推、拉、拉扯、打耳光、推倒、自傷或自殺威脅等，有11題、「性與親密暴力」題項內容包含有強吻、強暴、威脅發生性關係等、有11題，「口語暴力」題項內容則為辱罵、大吼大叫、刁難、批評胖醜等，有10題之Cronbach  $\alpha$  值為 .826 ~ .913，全量表共計37題。

## （三）關係滿意度量表

本研究所使用的關係滿意度量表係陳詩潔（2005）修訂Davies與Latty-Mann（1987）關係評價量表（Relation Rating Form, RRF），用以測量大學生的愛情關係品質，共可分六個分量表：「接納／尊重」、「親密」、「激情」、「照顧」、「整體滿意度」以及「衝突／矛盾」。原量表採Likert九點量表測量，但為使量表填答方式一致，乃將此量表由Likert九點量表改為Likert六點量表，1~6分各代表「非常

不符合」、「不符合」、「有點不符合」、「有點符合」、「符合」以及「非常符合」。另外，「接納／尊重」的第四題（「他（她）令我失望」）、「衝突／矛盾」分量表皆採反向計分，經反向計分後，當分數越高，表示個體知覺親密關係品質越好；反之，分數越低則親密關係品質越差。經預試分析刪除不合適之題項，刪除後剩餘44題之Cronbach  $\alpha$  內部一致性係數為 .960，建構效度KMO值為 .888，意指經刪題後之正式量表具頗佳的信效度。結果顯示六個分量表之Cronbach  $\alpha$  值為 .844 ~ .925；KMO值為 .743 ~ .880，表示皆有好的穩定性和構念。

#### （四）關係承諾量表

本研究所使用的關係承諾量表係王慶福、張德榮與林幸台（1996）根據Sternberg於1986年所提出的愛情三角理論編成愛情關係量表，當中包含激情、親密與承諾三個分量表，本研究採用當中的承諾量表，測量個人對愛情承諾的成份。此量表採Likert六點量表測量，1~6分各代表「非常不同意」、「不同意」、「有點不同意」、「有點同意」、「同意」以及「非常同意」，當中僅有第八題為正向題（「我願與\_\_\_\_\_共度一生」）。反向題經反向計分後，該量表得分越高，其愛情關係的承諾成份越高。經預試分析刪除不合適之題項，刪除後剩餘7題之Cronbach  $\alpha$  為 .928，KMO值為 .889，意指經刪題後之正式量表具更佳的信效度。

### 六、資料處理與分析

本研究以 SPSS20.0統計軟體進行分析，採用描述性統計、Pearson積差相關、多元逐步迴歸分析等統計方法來檢驗本研究之各項假設。

## 參、研究結果

### 一、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之現況

本研究將研究參與者於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量表中之回答，將總得分1分（含）以上皆視作發生（施暴及受暴）過此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並以此做現況分析之描述，結果呈現如表一。以整體來看，未婚適婚男女在與此親密關係對象交往期間曾經與此親密關係對象發生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者，共有285名，佔全體人數之56.5%。在全體人數中約10.3%的研究參與者使用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但未曾遭受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8.9%的研究參與者遭受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但未曾使用過親密關係暴力行

為；37.3%的研究參與者同時使用且遭受過約會暴力。由以上數據可發現，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多數是相互施暴與受暴之狀況，少有單純施暴或受暴。

表一 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之人數發生比率 (N = 504)

	男性		女性		整體	
	人數 (N = 119)	百分比 (%)	人數 (N = 385)	百分比 (%)	人數 (N = 504)	百分比 (%)
曾經使用但不曾遭遇過	9	7.6%	43	11.2%	52	10.3%
遭遇過但不曾使用暴力	9	7.6%	36	9.4%	45	8.9%
同時使用且遭受過	55	46.2%	133	34.5%	188	37.3%
總和	73	61.3%	212	55.1%	285	56.5%

從性別來看，在本研究參與研究者中，61.3%的男性研究參與者發生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單向的施暴、受暴，以及同時施暴且受暴之比率，各別佔全體男性研究參與者之7.6%、7.6%和46.2%。55.1%的女性研究參與者發生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單向的施暴、受暴，以及同時施暴且受暴的比率，各別佔全體女性研究參與者之11.2%、9.4%和34.5%。

再將施暴者與受害者進行差異比較，可發現男女性同時為施暴者暨受暴者之比率稍高，佔比率約三至五成；而男性同為施暴暨受暴之比率佔發生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中的比率如下：在男性施暴者當中，約有85.9%的男性施暴者，亦曾遭受其親密關係對象之暴力行為，在女性施暴者當中，約有75.6%的女性施暴者，亦曾遭受另一伴之暴力行為；在男性受暴者中，約有85.9%的男性受暴者，亦曾對其親密關係對象使用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在女性受暴者中，約有78.7%的女性受暴者，亦曾對其親密關係對象使用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此外，透過表一可看出，同為施暴暨受暴之比率為所有發生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者之66.0%（男性約為75.3%，女性約為62.7%）。由此可看出在所有親密關係暴力經驗中，雙方具較大比率會互相施暴與受暴，乃雙向暴力。

以「施暴者」來看，男性施暴者之發生狀況以「曾發生過一次」最多，佔全部男性施暴者的40.2%，其次是「偶爾會發生」，佔39.0%；女性施暴者之發生狀況以「曾發生過一次」最多，佔41.6%，其次是「偶爾會發生」，佔31.3%。再以「受暴

者」來看，男性受暴者之發生狀況以「偶爾會發生」最多，佔全部男性受害者之39.03%，其次是「曾發生過一次」，佔33.8%；女性受暴者之發生狀況以「曾發生過一次」最多，佔49.4%，其次是「偶爾會發生」，佔28.7%。從以上數據可發現，不論是男性或女性、施暴者或受暴者，其親密關係暴力行為發生狀況多在「曾發生過一次」至「偶爾會發生」（如表二）。

表二 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發生狀況之次數人數比率

	男性		女性	
	施暴者 人數 (%)	受暴者 人數 (%)	施暴者 人數 (%)	受暴者 人數 (%)
曾發生過一次	104 (40.2%)	91 (33.8%)	254 (41.6%)	250 (49.4%)
曾發生過二次	43 (16.6%)	45 (16.73%)	110 (18.0%)	69 (13.6%)
偶爾會發生	101 (39.0%)	105 (39.03%)	191 (31.3%)	145 (28.7%)
常常會發生	9 (3.5%)	25 (0.93%)	40 (6.6%)	27 (5.3%)
經常如此	2 (0.7%)	3 (1.1%)	15 (2.5%)	15 (3.0%)
總和	259 (100%)	269 (100%)	610 (100%)	506 (100%)

適婚男女在不同親密關係中發生的不同暴力行為類別之比率，以施暴者來看，男性施暴者由高到低依序為口語暴力（50.4%）、性與親密暴力（29.4%）、輕微暴力（5.0%）、嚴重暴力（5.0%）；女性施暴者由高到低為口語暴力（42.9%）、性與親密暴力（20.0%）、輕微暴力（14.3%）、嚴重暴力（7.0%）。如表三所示。再以「受暴者」來看，男性受暴者遭遇到的暴力行為由高到低順序依序為口語暴力（53.8%）、性與親密關係暴力（26.9%）、輕微暴力（21.0%）、嚴重暴力（5.9%）；女性受暴者遭遇到的暴力行為依序為口語暴力（39.5%）、性與親密暴力（21.8%）、輕微暴力（13.8%）、嚴重暴力（6.8%），如下表三。可以發現，無論是男性或女性、施暴者或受虐者，其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最常出現的類型以口語暴力以及性與親密關係。

表三 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類別之人數比率

	男性		女性	
	施暴者 人數 (%)	受暴者 人數 (%)	施暴者 人數 (%)	受暴者 人數 (%)
嚴重暴力	6 (5.0%)	7 (5.9%)	27 (7.0%)	26 (6.8%)
輕微暴力	26 (21.8%)	25 (21.0%)	55 (14.3%)	53 (13.8%)
性與親密關係	35 (29.4%)	32 (26.9%)	77 (20.0%)	84 (21.8%)
口語暴力	60 (50.4%)	64 (53.8%)	165 (42.9%)	152 (39.5%)

## 二、不同性別適婚男女在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之差異分析

本研究採  $t$  檢定進行檢定，發現不同性別適婚男女在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中施加、遭受「嚴重暴力」、「輕微暴力」、「性與親密暴力」與「口語暴力」分量表與整體「施加暴力」、「遭受暴力」、「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之統計結果呈現如表四，並說明如下。

表四 不同性別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之描述統計及  $t$  檢定分析摘要表

變項	男性 ( $N=119$ )		女性 ( $N=385$ )		$t$ 值	$df$	$p$
	$M$	$SD$	$M$	$SD$			
施加嚴重暴力	.076	.39	.07	.32	.16	502	.877
施加輕微暴力	.51	2.26	.51	1.87	.03	502	.976
施加性與親密暴力	1.42	3.16	.48	1.80	3.10	142.356	.002**
施加口語暴力	2.52	3.93	2.28	4.04	.58	502	.560
整體施加暴力	4.53	8.14	3.33	6.36	1.48	164.916	.142
遭受嚴重暴力	.24	1.51	.06	.63	1.22	130.838	.224
遭受輕微暴力	.77	2.43	.28	1.39	2.11	142.752	.037*
遭受性與親密暴力	1.07	3.06	.70	2.11	1.22	154.192	.225
遭受口語暴力	3.09	4.38	1.57	3.21	3.51	159.082	.001**
整體遭受暴力	5.17	9.38	2.61	5.72	2.82	146.102	.006**
整體親密關係暴力行為	9.70	17.12	5.94	10.79	2.26	148.101	.025*

註：\* $p < .05$ , \*\* $p < .01$

由表四之結果中可發現，不同性別之適婚男女在「施加嚴重暴力」、「施加輕微暴力」、「施加口語暴力」、「整體施加暴力」、「遭受嚴重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分量表的得分均無顯著差異，均未達顯著水準。不同性別之適婚男女在「施加性與親密暴力」分量表的得分有顯著差異， $t = 3.10$ ， $p = .002 < .01$ ，男性的得分（ $M = 1.42, SD = 3.16$ ）顯著高於女性（ $M = .48, SD = 1.80$ ）的得分。不同性別之適婚男女在「遭受輕微暴力」分量表的得分有顯著差異， $t = 2.11$ ， $p = .037 < .05$ ，男性的得分（ $M = .77, SD = 2.43$ ）顯著高於女性（ $M = .28, SD = 1.39$ ）的得分。不同性別之適婚男女在「遭受口語暴力」分量表的得分有顯著差異， $t = 3.51$ ， $p = .001 < .01$ ，男性的得分（ $M = 3.09, SD = 4.38$ ）顯著高於女性（ $M = 1.57, SD = 3.21$ ）的得分。不同性別之適婚男女在「整體遭受暴力」分量表的得分有顯著差異， $t = 2.82$ ， $p = .006 < .01$ ，男性的得分（ $M = 5.17, SD = 9.38$ ）顯著高於女性（ $M = 2.61, SD = 5.72$ ）的得分。不同性別之適婚男女在「整體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量表的得分有顯著差異， $t = 2.26$ ， $p = .025 < .05$ ，男性的得分（ $M = 9.70, SD = 17.12$ ）顯著高於女性（ $M = 5.94, SD = 10.79$ ）的得分。

綜上所述，不同性別適婚男女在「施加性與親密暴力」、「遭受輕微暴力」、「遭受口語暴力」、「整體遭受暴力」分量表與「整體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量表，所得之平均數達顯著差異。其中，男性在「施加性與親密暴力」、「遭受輕微暴力」、「遭受口語暴力」、「整體遭受暴力」分量表與「整體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量表之得分高於女性；其餘均未達顯著差異。

## 二、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之相關分析

本研究變項間之相關程度意義採邱皓政（2010）之判斷標準，相關絕對數值為.10以下者為微弱相關；相關絕對數值介於.10至.39間者為低度相關；相關絕對數值為.40至.69者為中度相關；相關絕對數值介於.70至.99者為高度相關；相關絕對數值為1.00者為完全相關。茲將變項間相關數值結果呈現如表五，首先為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滿意度之相關分析，適婚男女整體「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及其各向度與整體「關係滿意度」及其各向度多為負相關，表示適婚男女在親密關係中所經歷的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越多，其關係滿意度越低。其中，整體「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整體關係滿意度」、「接納／尊重」、「照顧」、「整體滿意度」、「衝突／矛盾」之積差相關介於 $r = -.16 \sim -.29$ ，達顯著負相關，皆為低度相關，特別是與「衝突／矛盾」之積差相關（ $r = -.29$ ）關聯性最強，即整體「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個人的「衝突

／矛盾」之影響較其他關係滿意度之層面來得大，代表個人在親密愛情關係中的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越多，個人在親密關係中越會感到衝突與矛盾。

而整體「關係滿意度」除了與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之「遭受嚴重暴力」未達顯著外，皆與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之其他向度達顯著負相關。在「施加暴力」部分，整體「關係滿意度」與施加暴力之各分量表積差相關介於 $r = -.10 \sim -.22$ ，達顯著負相關，皆為低度相關，特別是與「施加口語暴力」之積差相關( $r = -.22$ )關聯性最強，即整體「關係滿意度」對個人的「施加口語暴力」的影響較其他施加暴力之層面來得大。在「遭受暴力」部分，整體「關係滿意度」與「整體遭受暴力」、「遭受輕微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遭受口語暴力」之積差相關介於 $r = -.12 \sim -.29$ ，達顯著負相關，皆為低度相關，特別是與「遭受口語暴力」之積差相關( $r = -.29$ )關聯性最強，即整體「關係滿意度」對個人的「遭受口語暴力」的影響較其他遭受暴力之層面影響來得大。從以上研究數據可發現個人在關係中的「施加口語暴力」、「遭受口語暴力」與個人的關係滿意度關聯性最強，且個人在親密愛情關係中的施暴行為與受暴行為皆會對個人的關係滿意度有負面影響。

其次為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之相關分析，適婚男女關係承諾與關係滿意度之各分量表積差相關介於 $r = .344 \sim .693$ ，達顯著相關，為低度至中度相關，當中相關最高的是「衝突／矛盾」與關係承諾，其積差相關 $r = .693$ ，表示「衝突／矛盾」對關係承諾的影響較其他關係滿意度層面大，意即個人在親密關係中越不會感受到被困住、不確定性的感受，其關係承諾相對越高。

最後為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之相關分析。適婚男女關係承諾與整體「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之積差相關為 $r = -.29$ ， $p < .01$ ，為低度相關，表示個人在親密愛情關係中的施暴與受暴行為越多，則其對於未來想與此親密伴侶長期維持關係之意願便越低。在施加暴力部分，關係承諾與施加暴力之各分量表積差相關介於 $r = -.14 \sim -.28$ ，達顯著相關，皆為低度相關，其中與「施加口語暴力」之積差相關( $r = -.29$ )關聯性較強，表示「施加口語暴力」對關係承諾的影響較其他施加暴力之層面來得大。在遭受暴力部分，關係承諾與遭受暴力之各分量表積差相關介於 $r = -.13 \sim -.24$ ，達顯著相關，皆為低度相關，其中與「遭受口語暴力」之積差相關( $r = -.24$ )關聯性較強，表示「遭受口語暴力」對關係承諾的影響較其他遭受暴力之層面來得大。從以上結果可發現，在施暴行為與受暴行為中，皆以「口語暴力」對個人的關係承諾影響最大，意謂當關係中的口語暴力行為越多，個人的關係承諾越低。

表五 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滿意度積差相關分析摘要表 (N = 504)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1. 整體親密關係暴力	-																			
2. 施加嚴重暴力	.53**	-																		
3. 施加輕微暴力	.72**	.62**	-																	
4. 施加性與親密暴力	.67**	.32**	.41**	-																
5. 施加口語暴力	.81**	.38**	.55**	.39**	-															
6. 整體施加暴力	.93**	.56**	.78**	.69**	.89**	-														
7. 遭受嚴重暴力	.54**	.38**	.49**	.34**	.19**	.38**	-													
8. 遭受輕微暴力	.73**	.46**	.59**	.47**	.36**	.56**	.63**	-												
9. 遭受性與親密暴力	.72**	.33**	.39**	.48**	.45**	.55**	.49**	.54**	-											
10. 遭受口語暴力	.81**	.26**	.38**	.43**	.65**	.64**	.31**	.52**	.46**	-										
11. 整體遭受暴力	.93**	.42**	.55**	.55**	.61**	.72**	.62**	.79**	.79**	.85**	-									
12. 整體關係滿意度	-.24**	-.10*	-.11*	-.10*	-.22**	-.20**	-.06	-.12**	-.14**	-.29**	-.24**	-								
13. 接納/尊重	-.23**	-.12**	-.16**	-.11*	-.24**	-.23**	-.03	-.12**	-.15**	-.23**	-.20**	.73**	-							
14. 親密	-.033	-.04	.02	-.04	.06	.03	-.07	-.04	-.10*	-.07	-.09*	.70**	.52**	-						
15. 激情	-.087	-.08	-.00	-.09	-.05	-.06	-.03	-.03	-.10*	-.11*	-.10*	.69**	.63**	.60**	-					
16. 照顧	-.16**	-.07	-.08	-.04	-.17**	-.14**	-.02	-.07	-.06	-.22**	-.15**	.90**	.57**	.58**	.57**	-				
17. 整體滿意度	-.23**	-.06	-.09	-.11*	-.23**	-.20**	-.03	-.10*	-.12**	-.29**	-.22**	.91**	.57**	.53**	.56**	.80**	-			
18. 衝突/矛盾	-.29**	-.10*	-.15**	-.11*	-.27**	-.24**	-.11*	-.16**	-.17**	-.33**	-.28**	.85**	.47**	.46**	.41**	.69**	.75**	-		
19. 關係承諾	-.29**	-.18**	-.23**	-.14**	-.28**	-.28**	-.13**	-.15**	-.21**	-.24**	-.25**	.62**	.41**	.38**	.34**	.51**	.53**	.69**	-	
平均數	6.83	.07	.51	.70	2.33	3.61	.10	.40	.79	1.93	3.22	222.27	40.88	25.13	15.84	53.51	44.05	42.86	27.63	
標準差	12.66	.34	1.97	2.23	4.01	6.83	.91	1.71	2.37	3.58	6.84	28.79	5.14	3.57	2.31	8.25	7.32	8.12	7.13	

註：\*  $p < .05$ , \*\*  $p < .01$

### 三、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關係承諾之預測效果

將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之分量表以多元逐步迴歸方式預測關係承諾，依次被選入顯著預測變項為「施加口語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此兩個變項，分析結果摘要表如表六所示。

表六 預測關係承諾之多元逐步迴歸分析摘要表

選入變項	<i>R</i>	<i>R</i> <sup>2</sup>	$\Delta R^2$	模式 <i>F</i> 值	淨 <i>F</i> 值	$\beta$ 估計值	$\beta$	<i>p</i>
1. 施加口語暴力	.275	.075	.075	40.97	40.979	-.345	-.194	.000 <sup>***</sup>
2. 遭受性與親密暴力	.291	.085	.011	23.232	5.145	-.138	-.132	.024 <sup>*</sup>

註：<sup>\*</sup>*p* < .05, <sup>\*\*</sup>*p* < .01, <sup>\*\*\*</sup>*p* < .001

第一個被選入迴歸模式的變項為「施加口語暴力」多元相關係數為 .275，解釋變異量為7.5%，第二個選入迴歸模式的變項為「施加口語暴力」，增加的解釋變異量為1.1%，而「施加口語暴力」與「遭受性與親密暴力」此兩個變項，可聯合預測關係承諾8.5%的變異量。

從標準化迴歸係數（ $\beta$ ）來看，「施加口語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此兩個預測變項對於關係承諾的 $\beta$ 值皆為負值，表示這兩個變項對於關係承諾的影響是負向的，即當「施加口語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越高，則關係承諾越低。代表個人在親密關係中向伴侶使用越多的口語暴力、在關係中遭受對方在被迫的狀況下要求從事性或親密動作時，個人會有較低的關係承諾。

### 四、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之中介效果分析

本研究依據Baron與Kenny（1986）提出之中介效果研究之四項條件用以檢驗關係滿意度是否在施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中扮演中介效果（見表七），以及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中扮演中介效果（見表八）。首先將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投入模型一，再將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滿意度投入模型二，再將關係滿意度投入模型三，最後將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與關係滿意度同時投入模型四以進行檢驗，分析結果如表七與表八。

表七 施暴行為與關係承諾以關係滿意度為中介變項之迴歸分析摘要表

	依變項：關係承諾			
	模型一	模型二	模型三	模型四
	X對Y	X對M	M對Y	X+M對Y
	$\beta$	$\beta$	$\beta$	$\beta$
自變項				
施暴之親密關係 暴力行為	-.281***	-.201***		-.163***
中介變項				
關係滿意度			.624***	.591***
VIF 值	1.000	1.000	1.000	1.042
$R^2$	.079	.040	.389	.415
$Adj R^2$	.077	.038	.388	.412
$F$	43.180***	21.094***	319.891***	21.745***

註：\*  $p < .05$ , \*\*  $p < 0.1$ , \*\*\*  $p < .001$

表八 施暴行為與關係承諾間以關係滿意度為中介變項之迴歸分析摘要表

	依變項：關係承諾			
	模型一	模型二	模型三	模型四
	X對Y	X對M	M對Y	X+M對Y
	$\beta$	$\beta$	$\beta$	$\beta$
自變項				
受暴之親密關係 暴力行為	-.250***	-.236***		-.109**
中介變項				
關係滿意度			.624***	.589***
VIF 值	1.000	1.000	1.000	1.059
$R^2$	.063	.056	.389	.401
$Adj R^2$	.061	.054	.388	.398
$F$	33.596***	29.524***	319.891***	282.326***

註：\*  $p < .05$ , \*\*  $p < 0.1$ , \*\*\*  $p < .001$

從表七模型一中可看到施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關係承諾之標準化迴歸係數為 ( $\beta = -.281, p < .01$ )、模型二中可看到施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關係滿意度之標準化迴歸係數為 ( $\beta = -.236, p < .01$ )、模型三中可看到關係滿意度對關係承諾之標準化迴歸係數為 ( $\beta = .624, p < .01$ )，以上三項條件皆滿足Baron 與 Kenny於1986年提的中介效果需滿足之條件，故從模型四中可看見將關係滿意度此變項同時投入迴歸模式後，施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關係承諾之標準化迴歸係數由 -.281削弱為 -.163且仍顯著，因此表示將關係滿意度投入後，削弱了施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關係承諾之影響，故可稱關係滿意度在施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間具有「部分中介效果」。

從表八模型一中可看到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關係承諾之標準化迴歸係數為 ( $\beta = -.250, p < .01$ )、模型二中可看到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關係滿意度之標準化迴歸係數為 ( $\beta = -.236, p < .01$ )、模型三中可看到關係滿意度對關係承諾之標準化迴歸係數為 ( $\beta = .624, p < .01$ )，以上三項條件皆滿足Baron 與 Kenny於1986年提的中介效果需滿足之條件，故從模型四中可看見將關係滿意度此變項同時投入迴歸模式後，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關係承諾之標準化迴歸係數由 -.250削弱為 -.109且仍顯著，因此表示將關係滿意度投入後，削弱了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關係承諾之影響，故可稱關係滿意度在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間具有「部分中介效果」。

本研究結果發現關係滿意度在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間皆具有「部分中介效果」，意即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除了直接影響個人的關係承諾，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亦會透過關係滿意度的中介作用，而對於個人的關係承諾產生負向影響。可見想要提升適婚男女之關係承諾，除了降低個人在親密愛情關係中的施暴與受暴之暴力行為之可能性外，提升其知覺的關係滿意度亦是個不錯的介入方向。而從本研究表六研究結果當中可發現，「施加口語暴力」與「遭受性與親密暴力」可聯合解釋關係承諾變異量的8.5%，此兩個變項對於關係承諾的影響是負向的，即當「施加口語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越高，則關係承諾越低。代表個人在親密關係中向伴侶使用越多的口語暴力、在關係中遭受對方在自己不情願的狀況下要求從事性或親密動作時，個人會有較低的關係承諾，因此在提升適婚男女的關係承諾上，先以減少與避免個人的「施加口語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會是更有效的方法。此外，從本研究表五研究結果當中可發現，關係滿意度中的「衝突／矛盾」對關係承諾的影響較其他關係滿意度層面大，意即個人在親密關係中越不會感

受到被困住、不確定性的感受，其關係承諾相對越高，較能提升其長期與伴侶維持關係之意願。綜上所述，本研究結果發現關係滿意度在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間皆具有「部分中介效果」，意即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除了直接影響個人的關係承諾，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亦會透過關係滿意度的中介作用，而對於個人的關係承諾產生負向影響。因此，在進行介入用以提升適婚男女之關係承諾時，除了降低個人在親密愛情關係中的施暴與受暴之暴力行為之可能性外，提升其關係滿意度亦為關鍵的切入角度。

## 肆、討論與建議

### 一、討論

#### (一) 適婚男女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之現況

##### 1. 約有五成左右的未婚男女曾經歷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約四成的適婚男女同時使用且遭受過暴力行為

本研究研究結果顯示，以整體來看，56.5%的未婚適婚男女在與此親密關係對象交往期間曾發生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略高於過往研究（江文賢，2001；修慧蘭、孫頌賢，2003）。另Gómez（2011）對22~23歲，未婚者進行研究，發現青少年親密暴力可以預測四年後的親密暴力，且男、女性都是。O'Leary、Tintle和Bromet（2014）也證實青少年對伴侶以外的人產生暴力，可以預測在多年後會對伴侶親密暴力行為。婚前約會暴力的現象極可能延續到婚後，且形成一生的行為模式（O'Leary, Malone, & Tyree, 1994）。

此外，37.3%的研究參與者「同時使用且遭受過」暴力行為，故親密關係暴力行為相互施暴與受暴之狀況不在少數，少有單純施暴或受暴，亦即在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中，同時是施暴者也是受暴者（修慧蘭、孫頌賢，2003；Bell & Naugle, 2007; Capaldi & Owen, 2001; Edwards et al., 2012; Kaura & Lohman, 2007），然而較過往研究的對象大學生之比率略低，可能因大學生，該階段仍在探索與學習愛情關係相處之道，情緒控制能力尚待建立，因而較30~44歲之成人有更多的暴力行為。個體有可能因為將親密關係暴力最小化與正常化之現象，未覺察部分暴力行為（Edwards et al., 2012），或可能因感覺羞愧而不願真實回答自身的暴力經驗（Kaura & Lohman, 2007）。個體在遭受暴力行為後，受暴者常採取的反應之一即為「反擊」（沈瓊桃，2013；

Watson, Cascardi, Avery-Leaf, & O'Leary, 2001），可能採取報復與以牙還牙的方式回應，愛情關係中的雙方便可能在此互動中學習彼此的反應與行為，使得愛情關係易陷入僵化，若愛情關係中的兩造不斷地以此模式互動，便持續了相互施暴與受暴的現象，也就形成了「關係慣性」（楊嘉玲、趙淑珠，2011）。

本研究結果指出親密關係暴力在性別上有所差異，男性自陳在「施加性與親密暴力」之經驗較女性高（李珊、林丞增、林家興、許玉霜，2017），過去研究（Edwards et al., 2014）認為女性對於性議題會較少出現在自我陳述當中，與其文化或者是成長環境有關，在Hou、Yu、Ting、Sze和 Fang（2011）針對中國北京194對伴侶所做的研究，亦同樣指出男性表現在性暴力的比率也高於女性。而本研究結果「遭受性與親密暴力」的感受度上無性別差異，研究者認為應與目前國內大力推動性平教育有關，不再只有女性才會遭受到性與親密暴力，男性也會有感受到性與親密暴力，性別身體自主權平權概念逐漸普及；而男性在「遭受輕微暴力」、「遭受口語暴力」、「整體遭受暴力」之經驗顯著多於女性。過去Straus（1990）的研究認為女性並非全是受害者的角色，甚至有時比男性更容易發起攻擊，更有研究提出女性比男性更為主動發起暴力行為的觀點，更容易使用約會暴力（江文賢，2001），甚至是心理攻擊程度較高（Liu et al., 2016），因此需要重視女性頻繁使用暴力的情形（Hettrich & O'Leary, 2007）。而女性就生理發展限制，常無法以肢體或身型大小優勢作為攻擊或者是回應暴力的形式，而口語、精神的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則成為其普遍可使用之暴力工具，因而男性受暴者所感受到為此三種類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

本研究認為無論性別都會承受各種親密關係暴力，但整體而論女性受暴者人數仍是顯著多於男性（王若涵、陳怡君、郭宜綸、鄭靜明、竇秀蘭，2014；Follingstad, Wright, Lloyd, & Sebastian, 1991），有可能是因為男性習慣所使用情緒導向因應策略高於女性，遭遇衝突時不擅於使用語言表達溝通，使用較多清神暴力或是心理虐或操控行為（沈瓊桃，2013）。男性在「整體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上顯著高於女性，相異於過往研究O'keefe 與 Treister（1998）和Harned（2001）探討約會暴力經驗中，發現並未有明顯的性別差異存在於整體約會暴力經驗中，Harned（2001）研究結果也發現男女大學生在整體暴力經驗中所經歷的比率相近，或可詮釋成父權社會底下，男性為了掌控雙方角色期待與實踐的優越性，有時將暴力行為合理化（邱獻輝，2013）。綜合上述，可發現男性在親密關係暴力中以外顯攻擊行為高於女性，而女性則是採以較多隱微式的口語或者心理攻擊為主，有可能是受到華人文化期待女性內斂柔弱、男性外顯陽剛的特色影響，造成有此差異。

## 2. 暴力類型皆以「口語暴力」最多，「性與親密暴力」比率提升

不論是男性或女性研究參與者，研究發現在研究參與者最常使用與遭受之暴力行為相同，暴力類型皆以「口語暴力」最多，有的學者將「口語」暴力行為視作精神暴力，有的則視作情緒虐待，因此將此視角拉回到本研究中，針對本研究之暴力行為現象，相較於性暴力與性侵害防制辦法有關，肢體暴力涉及刑法傷害罪，兩者涉及法律議題，而情緒虐待與高壓控制較為隱含與模糊，而難以即時認定此為暴力行為，因此愛情關係中的個人可能為避免觸法，而對另一方施予看似較溫和的口語暴力來回應衝突情境及藉此紓解自我的情緒。依此可知，適婚男女可能因不認為口語暴力隸屬於暴力行為或此暴力行為在法律上相較更隱微，使得個人愛情關係中遇到狀況時更易採用口語暴力的方式因應。而「性與親密暴力」在比率上比起過往研究有明顯增加之趨勢，此現象反映了成年個體對於個人性與親密的身體、心理界線更加清楚，不在如過往對於性議題不敢開口，選擇迴避或者是拒絕回答，較能夠坦誠揭露。

## 3. 暴力行為發生之狀況以「曾發生過一次」、「偶爾會發生」佔大宗

本研究結果顯示親密關係暴力行為發生狀況多在「曾發生過一次」至「偶爾會發生」，可能因研究參與者在愛情關係中經歷較少次暴力行為，因此當發生暴力行為時，可能令當事人更為印象深刻，若以林雅容等人（2016）針對台灣婦女遭生親密關係暴力統計資料調查作為說明，指出精神暴力是親密關係暴力當中最常出現的樣態，而精神暴力有可能採以口語、冷漠、忽視等各種形式出現，相較於其他各種暴力形式更容易被使用，而女性又相較於男性更容易感受對方的態度，因此發生狀況的頻率曾發生過一次有可能因暴力種類類型而有所差異存在。而對於暴力行為發生之狀況也多為「偶爾會發生」，多次暴力亦是一種暴力循環現象（王沂釗、陳若璋，2011）；以男性受暴者之發生狀況以「偶爾會發生」最多之狀況來看，可能如Currie（1998）所表示的，相較於女性，男性較可能回憶起女性更多地暴力行為，因這與性別刻板印象中對女性被動之形象相左（Harned, 2001）。

### （二）適婚男女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之相關分析

#### 1. 適婚男女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滿意度之相關分析

本研究結果顯示適婚男女整體「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及其各向度與整體「關係滿意度」及其各向度幾乎皆為負相關，表示暴力經驗對個人在關係中的感受會有負面影響。然本研究亦發現「整體關係滿意度」與「遭受嚴重暴力」間未達顯著，其中遭受

嚴重暴力所指的是遭受到嚴重的肢體、性暴力以及心理暴力有可能造成犯罪傷害行為，而受暴者遭受到犯罪傷害行為之後，常採取相關的法律保護措施例如保護令或者是傷害告訴等，雙方的關係處於一種分隔的狀態，有時會較難評估對於關係滿意度，故有可能造成無法判斷「整體關係滿意度」與「遭受嚴重暴力」的相關程度。較令人意外的結果為：「施加輕微暴力」、「施加口語暴力」、「整體施加暴力」與關係滿意度中的「親密」為正相關，意即研究對象對對方施加越多輕微暴力行為、越多的口語暴力，像是辱罵對方、對對方大吼大叫、說些話來刁難對方等，其親密感受越高。林雅容等人（2016）表示口語暴力有時較隱微與模糊，使得界限上辨識的困難，像是「口語攻擊」和「口語激勵」間的界限便難以辨識，易受混淆，因此個人在面臨口語攻擊時，常常被認為是一種「鼓勵」，因此有可能當個體覺得與伴侶的親密度越高時，越有可能傷害到伴侶。推測其背後的原因可能是期望藉此鼓勵與激勵對方，而對對方這樣的鼓勵與激勵方式則會使自我感受到更多的親密感，覺得彼此是能討論許多私事的，也在與對方的互動回應當中更加瞭解對方，提升了親密感受，但卻不知此亦為暴力行為的一種。

### （三）適婚男女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之相關分析

適婚男女關係滿意度之各分量表與關係承諾為顯著低度至中度相關，意即在親密關係中的個人所知覺的關係滿意度越好，則對於維持長期關係之關係承諾越高。楊嘉玲與趙淑珠（2011）表示兩人在互動與反應的過程中可能出現慣性現象，其認為「慣性」會出現，可能為一種個人基於自我保護與恆定狀態之需求與機制。此為因應生存上的需要，因人類於知識水準尚未發達以前，對於所接觸到的陌生事物，會心存謹慎與害怕，以避免遭遇危險，因此偏向往熟悉與穩定的地方發展，此乃「懼新」（neophobia）之反應。因此以此觀點，似乎個人在愛情關係中能感受到滿意與滿足，這樣的關係相對是安全與熟悉的，因此對於長期維持此愛情關係對個人而言較具安全感，因而意願便提高，且對於結束此關係或發展其他新關係便可能因恐懼與擔憂而有「懼新」之現象；然而若個人在關係中的滿意程度是較低的，可能因此關係無法給予或滿足個人所需要的，為求生存與自我保護，對於未來持續此關係之意願便降低。

### （四）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之相關分析

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之各分量表與關係承諾為顯著低度相關。意即不論是施予或遭受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親密關係中的個人在親密關係中所經歷的暴力行為越

多，其對於與伴侶維持長期關係之關係承諾越低。楊嘉玲與趙淑珠（2011）研究結果發現受暴女性對於親密關係所持有的價值觀，為個人是否願意持續留在暴力關係中之影響因素，其認為個人若吸收與內化了過多來自傳統華人社會對於性別角色的價值觀與期待，像是：認為男性具有關係之掌控權，女性應該以被動、寬容、忍耐、順從的態度與他人互動、應擔負維持親密關係或家庭關係的任務等，則他們離開此親密關係之可能性相對較低。

但若從投資理論來看，受暴者對於惡劣關係所投注的心力越高（例如：金錢、時間、情感），或者是可取代性越少，即便對於關係不滿意，但因投資成本效益之考量則會選擇停留在原有的關係當中。一個研究未婚同居異性關係者是否離開暴力關係的研究（Huang, Postmus, Vikse, & Wang, 2013），持續發生暴力對於關係的組成是有影響的，在此研究中第一年資料收集的對象是未婚同居異性關係的女性問卷，遭受過伴侶虐待，然第五年在蒐集資料時，僅有30%女性受試者離開伴侶，仍有七成的未婚女性選擇關係轉換或者是持續原有的親關係，且與伴侶時間交往越長，亦能預測施暴和受害因子（Luthra & Gidycz, 2006）。

從本研究結果當中可以發現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越多，則個人期望維持關係之意願越低，然而此為想法與認知上不願意維持長期關係，其與是否有實際行動離開暴力關係是不同層次，因此個人可能束縛於傳統社會的價值觀而未離開，也可能因其他現實考量而未離開。但是，可知道的是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越多，個人的關係承諾越低。

#### （五）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關係承諾之預測效果

「施加口語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此兩個變項可聯合解釋關係承諾變異量的8.5%，表示當「施加口語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越高／多，則關係承諾越低。當適婚未婚男女開始覺察到對伴侶有較多的施加口語暴力，採以較為負面的言語攻擊、嘲諷、揶揄時，可能也展現出對關係的不滿意與怨懟，容易伴隨產生施加心理暴力，進而影響關係承諾，Rhatigan 與 Axsom（2006）研究發現心理暴力能負向預測關係承諾，因個體施加口語暴力比率增加，對方所感受到的口語暴力連帶產生的心理暴力，將會影響到彼此的關係承諾，關係的維持也將會受到考驗，有可能採以終止離婚關係。而適婚男女在「遭受性與親密暴力」的感受提升時，同樣也會影響關係的維持，因性暴力與口語暴力常合併心理暴力施加於伴侶（Hou et al., 2011）。綜合上述，親密關係暴力在施加口與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以及心理暴力上，這三個變項常合併發生，若透過這三項暴力行為的理解，將能夠評估與預測親密關係維持的長久

性。

#### (六) 適婚男女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之中介效果分析

研究結果發現關係滿意度在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間皆具有「部分中介效果」，意即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會負向影響個人知覺與感受關係滿意度，進而部分影響關係承諾，使個人對於維持長期關係之意願降低。過去研究（Potthoff & Babcock, 2015; Rhatigan & Axsom, 2006）以受暴女性作為研究對象，研究結果發現心理暴力能負向預測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且亦發現關係滿意度能部分或者是完全中介心理暴力與關係承諾。在本研究中，「施加口語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此兩個變項可聯合預測關係承諾度，但「施加口語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所產生的心理暴力程度則會部分中介關係滿意度高低。

從以上論述，可知關係滿意度在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與關係承諾間扮演中介角色，可發現施暴與受暴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對關係承諾為負向預測，代表無論是處於施暴或受暴的情境，在暴力關係中的個人對於長期維持此關係的意願是低的，且Erickson 與 Drenovsky（1990）研究結果亦發現暴力的頻率越高，特別是開始有較高頻率的「施加口語暴力」呈現，代表其對於關係的不滿意與挑戰，是一種透過語言表達出個人內在情緒的方式，以及經歷「遭受性與親密暴力」的次數增加時，對個體明確感受到身體界線被威脅甚至是破壞，到失去掌控，則個人離開暴力關係的可能性便越大。相較於婚姻關係中的伴侶，在面臨「遭受性與親密暴力」的議題時，有可能因婚姻關係中對於生育的迷思，即便有些不舒服的感受，但也未會產生強烈的被侵略感，而未婚適婚個體因其在關係裡，性應為關係的維持並非是一種生育性的義務功能，若違反其意願則會造成對於關係滿意度降低，進而影響關係承諾。

## 二、建議

### (一) 研究限制

以下提出三點本研究之限制，第一點為研究方法上之限制，因本研究採用橫斷研究調查，難以看出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隨時間之變化與影響。另外，本研究為量化研究，從研究結果中可發現此族群之暴力經驗現況，然而較難看到其在當中之經驗感受為何、暴力經驗是如何影響他的關係滿意度與關係承諾、其會如何面對當前的親密關係。第二點乃因本研究議題較為敏感，如Kaura 與 Lohman（2007）所言，研究參與者可能因感覺羞愧而不願真實回答自身的暴力經驗，形成暴力黑數。此外，也可能存在研究參與者將親密關係暴力最小化與正常化之現象（Edwards et al., 2014），或因

「社會期望」而未真實回答暴力之經驗。以上原因皆可能造成研究難以得知真實的暴力情形。第三點限制為本研究所使用之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量表未能考量到暴力行為發生時的背景因素與脈絡，故較難瞭解暴力行為是由何者發動暴力行為，以及其使用暴力行為之原因為何，故容易造成「受暴者」被視作「施暴者」之狀況。

## （二）研究建議

茲針對本研究之研究限制提出相關三點研究建議，第一，未來研究可進行長期縱貫性研究，便可看出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隨時間之差異與變化。此外，可透過質性研究以瞭解受訪者的心路歷程，或許能更瞭解此族群在當中的感受與困難，進而能提供更合適的相關個別化服務。第二，為避免研究參與者因感到羞愧（Kaura & Lohman, 2007）、「社會期望」而未真實回答自身之暴力經驗，因此未來研究在探討相關議題時，可在研究工具中放入「社會期望」量表，以瞭解研究參與者是否因社會期望而對填答真實暴力經驗有所保留。第三，為避免使「受暴者」被視作「施暴者」之狀況，未來研究可在研究工具部分增加問卷以瞭解暴力行為產生原因以及先後順序。

## （三）實務建議

### 1. 打破僵化的互動模式，發展與練習更具彈性與合適的互動方式與行為

本研究結果顯示適婚男女在與此親密關係對象交往期間曾經與此親密關係對象發生過親密關係暴力行為者，佔全體人數之56.5%，且在全體人數中約10.3%的適婚男女為單純的施暴者；8.9%的適婚男女為單純的受暴者；約37.3%的適婚男女同時為施暴者與受暴者。再以各種親密關係暴力之行為來看，不論是施暴行為或是受暴行為，男性與女性最常使用與遭受的暴力行為皆屬於「口語暴力」。由此可知，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多數是相互施暴與受暴之狀況，少有單純施暴或受暴，且暴力型態多以口語暴力為大宗。從此結果中可發現伴侶雙方在互動中學習彼此的反應與行為，受暴者本身有時亦同時可能是施暴者，與受暴者互動時，需要更多的理解其如何對對方採取施暴行動，同樣的施暴者其所遭受到的受暴行為又為何？而此部分有可能會與其幼年早期經驗有關，可透過諮商輔導過程加以探索釐清其內在以改變彼此互動行為。施暴與受暴行為合併產生的惡性循環，易使愛情關係陷入僵化，若在關係中仍持續以此模式互動，則持續了暴力行為之發生。因此，適婚男女可透過專業諮商輔導之協助察覺自我的情緒狀態與反應，並打破僵化的互動模式，發展與練習更具彈性與合適的互動方式與行為，並且教導與學習尊重他人的身體界線。

## 2. 提升對於親密關係暴力行為的覺察，以確保個人安全與健康關係的發展

本研究結果發現親密關係暴力行為除了直接影響個人的關係承諾，親密關係暴力行為亦會透過關係滿意度的中介作用，而對於個人的關係承諾產生負向影響。而「施加口語暴力」與「遭受性與親密暴力」可聯合解釋關係承諾變異量的8.5%，且當「施加口語暴力」、「遭受性與親密暴力」越高，則關係承諾越低。代表個人在親密關係中向伴侶使用越多的口語暴力、在關係中遭受對方在自己不情願的狀況下要求從事性或親密動作時，個人會有較低的關係承諾。且遭受親密關係暴力的感受，與挫敗感以低歸屬感相關，更進一步可預測自殺傾向（Wolford-Clevenger, Elmquist, Brem, Zapor, & Stuart, 2016），受暴者因遭遇過心理創傷，此會降低對危險辨識的能力，甚或選擇保持關係是當下最好的選擇，受暴者可能就選擇淡化施虐者的危險性（王珮玲，2009）。因此在適婚男女對於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應要有更多的覺察，因婚前的親密關係暴力行為是可有效預測婚後的暴力行為，若無覺察到暴力行為已存在於親密關係暴力裡，那麼進入具法律約束的婚姻關係或者是具有子女時，才覺察到親密關係暴力的存在，那麼選擇離開婚姻關係的困難度將倍增；另可嘗試進行改變親密關係暴力行為，像是可透過角色扮演的方式來練習與體驗如何以較合適與有效的方式溝通與表達，以及學習尊重他人的身體界線並清楚表達自我的身體界線，有效改善親密關係中的「口語暴力」、「性與親密暴力」。此外，關係滿意度中的「衝突／矛盾」對關係承諾的影響較其他關係滿意度層面大，因此，協助處於暴力關係中的個人在減少暴力行為之發生時，亦提升其在親密愛情關係中的關係滿意度，協助其能在關係中更能感到公平與確定等，以及協助釐清其在愛情關係中的感受與定位，藉以提升其長期與伴侶維持關係之意願。

## 參考文獻

- 內政部統計處（2015）：104年男女初婚年齡登記統計。取自<https://www.ris.gov.tw/app/portal/346> [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Taiwan, ROC, Department of Statistics. (2015). *2015 Average age at first marriag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ris.gov.tw/app/portal/346>]
- 行政院衛生福利部（2008）：性別統計圖像與分析。取自[https://www.gender.ey.gov.tw/gecdb/Stat\\_Statistics\\_Category.aspx?fs=EcfUJy%2FsRRPbnOe4TvO%2FJg%3D%3D](https://www.gender.ey.gov.tw/gecdb/Stat_Statistics_Category.aspx?fs=EcfUJy%2FsRRPbnOe4TvO%2FJg%3D%3D)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2008). *Gender at glanc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ender.ey.gov.tw/gecdb/Stat\\_Statistics\\_Category.aspx?fs=EcfUJy%2FsRRPbnOe](https://www.gender.ey.gov.tw/gecdb/Stat_Statistics_Category.aspx?fs=EcfUJy%2FsRRPbnOe)]

- 4TvO%2FJg%3D%3D]
- 王沂釗、陳若璋（2011）：大學生親密關係暴力：其性質與實務工作者處遇能力之分析。《家庭教育與諮商學刊》，**10**，1-29。[Wang, Y. C., & Chen, R. (2011). A study on the current condition and capacities of therapists for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among Taiwanese college students. *Journal of Family Education and Counseling*, *10*, 1-29. doi: 10.6472/JFEC.201106.0001]
- 王珮玲（2009）：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實務操作方法的探討。《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13**（1），141-184。[Wang, P. L. (2009).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risk assessment: Exploring the practical methods. *Social Policy & Social Work*, *13*(1), 141-184.]
- 王珮玲（2015）：如影隨形的暴力：親密伴侶跟蹤行為。《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刊》，**19**（1），1-44。[Wang, P. L. (2015). Like the shadow following: Battered women's experience on intimate partner stalking. *Social Policy & Social Work*, *19*(1), 1-44.]
- 王若涵、陳怡君、郭宜綸、鄭靜明、竇秀蘭（2014）。親密關係暴力中有受虐／目睹兒童的受暴婦女之相關研究—以旗美地區為例。《臨床心理學刊》，**8**（1），23-24。[Wang, R.H., Chen, Y.J., Guo, Y.L., Zheng, J.M., & Dou, X. L.(2014). Relevant research on abused women who have witnessed child abuse in intimate relationship violence—a case study of Qimei District, Kaohsiung. *Archives of Clinical Psychology*, *8*(1),23-24.]
- 王慶福、張德榮、林幸台（1996）：愛情關係發展與適應之評量工具編制。《中國測驗學會測驗年刊》，**43**，227-240。[Wang, C. F., Lin, H. T., & Chang, T. J. (1996). Developing rating scales for love relationship, relationship adjustment and love attitudes. *Psychological Testing*, *43*, 227-240.]
- 江文賢（2001）：大學生約會暴力現象與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系碩士論文，未出版，彰化。[Chiang, W. H. (2001). *The phenomenon and correlates of dating violence among college students*. Unpublished master's thesis. National Changhua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Changhua, Taiwan.]
- 李珊、林丞增、林家興、許玉霜（2017）：男性還是女性更具攻擊性？大學生約會暴力相關因素之探究。《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學報》，**31**，103-130。[Lee, S., Lin, J. T., Lin., C. H., & Hsu, Y. S. (2013). Is male or female more aggressive? The related factors of college students' dating. *Journal of Counseling Psychology & Rehabilitation Counseling*, *31*, 103-130.]
- 沈瓊桃（2013）：大專青年的約會暴力經驗與因應策略初探。《中華心理衛生學刊》，**26**（1），1-31。[Shen, C. T. (2013). Dating violence and coping strategies among

- college students. *Formosa Journal of Mental Health*, 26(1), 1-31.]
- 邱皓政 (2010) : 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 (五版) 。臺北 : 五南 。[Chiou, H. J. (2010). *Quantitative study and statistical analysis* (5th ed). Taipei, Taiwan: Wu Nan.]
- 邱獻輝 (2013) : 男性的夫妻角色期待與實踐 : 親密暴力者 vs. 無親密暴力者。犯罪學期刊, 16 (2) , 61-92。 [Chiou, H. H. (2013). The male adjustment in couple role expectations and practice: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vs. non-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Journal of Criminology*, 16(2), 61-92.]
- 林雅容、林東龍、陳杏容、歐紫彤、潘淑滿 (2016) : 親密關係暴力 : 臺灣女性之受暴與求助經驗。臺灣社會工作學刊, 17 , 1-42。 [Lin, Y. J., Lin, D. L., Chen, H. J., Ou, T. T., & Pan, S. M. (2016).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Taiwanese women's experience of abuse and help-seeking. *Taiwanese Social Work*, 17, 1- 42.]
- 修慧蘭、孫頌賢 (2003) : 大學生約會暴力行為之測量與調查。教育與心理研究, 26 , 471-499。 [Hsiu, H. L., & Sun, S. H. (2003). The measurement and investigation of dating violence among college students. *Journal of Education & Psychology*, 26, 471-499.]
- 陳又敬、鄧煌發、董道興 (2019) : 親密關係暴力之理論探討。台灣性學學刊, 25 (1) , 61-100。 [Chen, Y. C., Teng, H. F., & Tung, T. H. (2019). The review of theories for the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Formosan Journal of Sexology*, 25(1), 61-100. doi: 10.3966/160857872019052501003]
- 陳詩潔 (2005) : 大學生的共依附特質、自我感受與愛情關係品質之相關研究。中國文化大學心理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 未出版, 臺北。 [Chen, S. C. (2005). *Study on relationships among codependency, self-emotions and love relationship quality*. Unpublished master's thesis. 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 楊嘉玲、趙淑珠 (2011) : 影響未婚受暴女性關係抉擇之因素。中華輔導與諮商學報, 29 , 37-70。 [Yang, C. L., & Chao, S. C. (2011). Factors influencing unmarried battered women's decision-making of intimate relationship development. *Chinese Journal of Guidance and Counseling*, 29, 37-70. doi: 10.7082/CJGC.201104.0037]
- 劉珠利 (2018) : 未婚同居異性親密關係暴力與女性倖存者。社區發展季刊, 164 , 334-348。 [Liu, C. L. (2018). The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against unmarried cohabitation and survivors. *Community Development Journal*, 164, 334-348.]
- 鄭詩穎 (2015) : 受暴女性為何無法脫逃? —從「家庭暴力」到「高壓控管」。中華心理衛生學刊, 28 (4) , 481-497。 [Cheng, S. Y. (2015). Why don't victims of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leave? From physical abuse to coercive control. *Formosa Journal of Mental Health*, 28(4), 481-497.]

- 潘淑滿、游美貴（2012）：親密關係暴力問題之研究。內政部委託之專題研究成果報告（編號：PG10005-0292）。台北：內政部。[Pan, S. M., & Yu, M. K. (2012). *The research on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in Taiwan*. Commissioned Research Projects of Ministry of Interior.]
- 潘淑滿、張秀鴛、潘英美（2016）：我國婦女遭受親密關係暴力之調查研究。社區發展季刊，**156**，193-211。[Pan, S. M., Chang., H. Y., & Pan, Y. M. (2016). A survey of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against women in Taiwan. *Community Development Journal*, *156*, 193- 211.]
- 顏欣怡、卓紋君（2013）：大學生情侶之愛情風格、溝通姿態、關係滿意度及關係承諾度之探討一對偶分析研究。中華心理衛生學刊，**26**（3），443-485。[Yen, H. Y., & Cho, W. C. (2013). [A dyadic analysis of love styles, communication stances, satisfaction, and commitment among college dating couples. *Formosa Journal of Mental Health*, *26*(3), 443-485.]
- Arriaga, X. B., & Agnew, C. R. (2001). Being committed: Affective, cognitive, and conative components of relationship commitment.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Bulletin*, *27*(9), 1190–1203. doi: 10.1177/0146167201279011
- Baker, L. R., McNulty, J. K., & VanderDrift, L. E. (2017). Expectations for future relationship satisfaction: Unique sources and critical implications for commitment.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146*(5), 700-721. doi: 10.1037/xge0000299
- Ballantine, M. W. (2004). *Decision-making processes of abused women: The decision to leave or to stay: An application of the theory of planned behavior*.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Albany, New York, USA.
- Baron, M. R., & Kenny, A. D. (1986). The moderator-mediator variable distinction in social psychological research: Conceptual, strategic, and statistical considerations.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51*(6), 1173-1182. doi: 10.1037/0022-3514.51.6.1173
- Bell, K. M., & Naugle, A. E. (2007). Effects of social desirability on students' self-reporting of partner abuse perpetration and victimization. *Violence and Victims*, *22*(2), 243-256. doi: 10.1891/088667007780477348
- Brown, S. S., & Bulanda, J. R. (2008). Relationship violence in young adulthood: A comparison of daters, cohabitators, and marrieds. *Social Science Research*, *37*(1), 73-87. doi: 10.1016/j.ssresearch.2007.06.002
- Capaldi, D. M., & Owen, L. D. (2001). Physical aggression in a community sample of at-risk young couples gender comparisons for high frequency, injury, and fear. *Journal of*

- Family Psychology*, 15(3), 425-440.
- Currie, D. H. (1998). Violent men or violent women? Whose definition counts? In R. K. Bergen (Ed.), *Issues in intimate violence* (pp. 97-111). Sage Publications, Inc. doi: 10.4135/9781483328348.n6
- Davis, K. E., & Latty-Mann, H. (1987). Love styles and relationship quality: A contribution to validation. *Journal of Social and Personal Relationships*, 4(4), 409-428. doi: 10.1177/0265407587044002
- Edwards, K. M., Murphy, M. J., Tansill, E. C., Myrick, C., Probst, D. R., Corsa, R., & Gidycz, C. A. (2012). A qualitative analysis of college women's leaving processes in abusive relationships. *Journal of American College Health*, 60(3), 204-211. doi: 10.1080/07448481.2011.586387
- Edwards, K. M., Sylaska, K. M., & Gidycz, C. A. (2014). Women's reactions to participating in dating violence research: A mixed methodological study. *Psychology of Violence*, 4(2), 224-239. <https://doi.org/10.1037/a0034339>
- Erickson, R. J., & Drenovsky, C. K. (1990). The decision to leave an abusive relationship: The testing of an alternative methodological approach. *Journal of Family Violence*, 5(3), 237-246. <https://doi.org/10.1007/BF00980819>
- Follingstad, D. R., Wright, S., Lloyd, S., & Sebastian, J. A. (1991). Sex differences in motivations and effects in dating violence. *Family Relations*, 40(1), 51-57. <https://doi.org/10.2307/585658>
- Garcia-Moreno, C., Jansen, H., Watts, C., Ellsberg, M., & Heise, L. (2005). *WHO multi-country study on women's health and domestic violence against women*. Retrieved from [http://apps.who.int/iris/bitstream/handle/10665/43310/9241593512\\_eng.pdf?sequence=1](http://apps.who.int/iris/bitstream/handle/10665/43310/9241593512_eng.pdf?sequence=1)
- Glenn, N. D. (1990). Quantitative research on marital quality in the 1980s: A critical review.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52(4), 818-831. doi: 10.2307/353304
- Gómez, A. M. (2011). Testing the cycle of violence hypothesis: Child abuse and adolescent dating violence as predictors of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in young adulthood. *Youth & Society*, 43, 171-192.
- Goodboy, A. K., Myers, S. A., & Member of Investigating Communication (2010). Relational quality indicators and love styles as predictors of negative relational maintenance behaviors in romantic relationships. *Communication Reports*, 23(2), 65-78. doi: 10.1080/08934215.2010.511397
- Harned, M. S. (2001). Abused women or abused men? An examination of the context and

- outcomes of dating violence. *Violence and Victims, 16*(3), 269-285. doi: 10.1891/0886-6708.16.3.269
- Hettrich, E. L., & O'Leary, K. D. (2007). Females' reasons for their physical aggression in dating relationships. *Journal of Interpersonal Violence, 22*(9), 1131-1143. doi: 10.1177/0886260507303729
- Hou, J., Yu, L., Ting, S. M. R., Sze, Y. T., & Fang, X. (2011). The status and characteristics of couple violence in China. *Journal of Family Violence, 26*(2), 81-92. doi: 10.1007/s10896-010-9343-3
- Hughes, D. K., & Surra, C. A. (2000). The reported influence of research participation on premarital relationships.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62*, 822-832. doi: 10.1111/j.1741-3737.2000.00822.x
- Huang, C. C., Postmus, J. L., Vikse, J. H. & Wang, L. R. (2013). Economic abuse, physical violence, and union formation. *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 35*, 780-786. doi: 10.1016/j.chilyouth.2013.01.020
- Katz, J., Tirone, V., & Schukrafft, M. (2012). Breaking up is hard to do: Psychological entrapment and women's commitment to violent dating relationships. *Violence and Victims, 27*(4), 455-469. <https://doi.org/10.1891/0886-6708.27.4.455>
- Kaura, S. A., & Lohman, B. J. (2007). Dating violence victimization, relationship satisfaction, mental health problems, and acceptability of violence: A comparison of men and women. *Journal of Family Violence, 22*(6), 367-381. <https://doi.org/10.1007/s10896-007-9092-0>
- Knee, C. R., Patrick, H., Vietor, N. A., & Neighbors, C. (2004). Implicit theories of relationships: Moderators of the link between conflict and commitment.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Bulletin, 30*(5), 617-628. doi: 10.1177/0146167203262853
- Le, B., & Agnew, C. R. (2003). Commitment and its theorized determinants: A meta-analysis of the investment model. *Personal Relationships, 10*, 37-57. doi: 10.1111/1475-6811.00035
- Liu, X. C., Chen, W., Lin, Z., Zhang, Z. Z., Liao, X. W., & Li, Y. (2016).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ommitment and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Chinese Journal of Clinical Psychology, 24*(1), 18-22.
- Luthra, R., & Gidycz, C. A. (2006). Dating violence among college men and women: evaluation of a theoretical model. *Journal of Interpersonal Violence, 21*(6), 717-731. doi: 10.1177/0886260506287312
- O'Keefe, M., & Treister, L. (1998). Victims of dating violence among high school students:

- Are the predictors different for males and females? *Violence Against Women*, 4(2), 195–223. <https://doi.org/10.1177/1077801298004002005>
- O'Leary, K. D., Malone, J., & Tyree, A. (1994). Physical aggression in early marriage: Prerelationship and relationship effects. *Journal of Consulting and Clinical Psychology*, 62, 594-560.
- O'Leary, K. D., Tintle, N., & Bromet, E. (2014). Risk factors for physical violence against partners in the U. S. *Psychology of Violence*, 4(1), 65-77.
- Pope, A. L. (2013). Intimate relationship commitment: An integrated conceptual model. *Journal of Couple & Relationship Therapy*, 12(3), 270-289. doi: 10.1080/15332691.2013.806717
- Potthoff, A. L., & Babcock, J. C. (2015). Factors mediating and moderat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abuse and commitment. *Journal of Aggression, Maltreatment and Trauma*, 24(1), 68-83. doi: 10.1080/10926771.2015.982239
- Rhatigan, D. L., & Axsom, D. (2006). Using the investment model to understand battered women's commitment to abusive relationships. *Journal of Family Violence*, 21(2), 153-162. doi: 10.1007/s10896-005-9013-z
- Rusbult, C. E. (1983). A longitudinal test of the investment model: The development (and deterioration) of satisfaction and commitment in heterosexual involvements.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45(1), 101-117.
- Sabine, H., Tom, L., Ann, B., & Olivia, S. D. (2015). Prevalence and impact of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IPV) among an ethnic minority population. *Journal of Interpersonal Violence*, 30(19), 1-31. doi: 10.1177/0886260514563830
- Straus, M. A. (1990). The Conflict Tactics Scale and its critics: An evaluation and new data on validity and reliability. In M. A. Straus & R. J. Gelles (Eds.), *Physical violence in American families: Risk factors and adaptations to violence in 8,145 families* (pp. 49-73). New Brunswick, NJ: Transaction Publishing.
- Straus, M. A., Hamby, S. L., Boney-McCoy, S., & Sugarman, D. B. (1996). The revised Conflict Tactics Scales (CTS2): Development and preliminary psychometric data. *Journal of Family Issues*, 17(3), 283-316. <https://doi.org/10.1177/019251396017003001>
- Surra, C. A., Curran, M. A., & Williams, K. (2009). Thinking and talking about relationships: Effects of participation in a longitudinal study of dating. *Personal Relationships*, 16, 1-21. doi: 10.1111/j.1475-6811.2009.01207.x
- Thompson Jr., E. H. (1991). The maleness of violence in dating relationships: An appraisal of stereotypes. *Sex Roles*, 24(5-6), 261-278. doi: 10.1007/BF00288301

- Truman-Schram, D. M., Cann, A., Calhoun, L., & Vanwallendael, L. (2000). Leaving an abusive dating relationship: An investment model comparison of women who stay versus women who leave. *Journal of Social and Clinical Psychology, 19*(2), 161-183. doi: 10.1521/jscp.2000.19.2.16
- Watson, J. M., Cascardi, M., Avery-Leaf, S., & O' Leary, K. D. (2001). High school students' responses to dating aggression. *Violence and Victims, 16*(3), 339-348. doi: 10.1891/0886-6708.16.3.339
- Weigel, D. J. (2010). Mutuality of commitment in romantic relationships: Exploring a dyadic model. *Personal Relationships, 17*, 495-513. doi: 10.1111/j.1475-6811.2010.01303.x
- Wolford-Clevenger, C., Elmquist, J., Brem, M., Zapor, H., & Stuart, G. L. (2016). Dating violence victimization, interpersonal needs, and suicidal ideation among college students. *Crisis: The Journal of Crisis Intervention and Suicide Prevention, 37*(1), 51-58. doi: 10.1027/0227-5910/a000353

收件日期：108年08月29日

一審日期：108年10月23日

二審日期：109年05月13日

通過日期：109年08月06日

## Relationship Satisfaction as a Mediator of Violent Behaviors and Relationship Commitment of Intimate Partners in Marriageable Ages

Ying-Yu Su

Hui-Chuang Chu\*

Ming Chuan University  
Career Planning and Counseling Division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This study was designed to explore the violent behavior between intimate partners in age for marriage and understood whether the romantic relationship satisfaction functioned as a mediator which was affected by the intimate partner violent behavior and the commitment of a romantic relationship between intimate partners. The definition of intimate violence in the study was meant that unmarried and married men and women in their intimate relationships are subjected to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or violence against intimate partners, and that violent patterns include "serious violence", "minor violence", "sexual and intimate violence" and "verbal violence". Romantic relationship satisfaction of this study was defined as the satisfaction of an individual with the intimate relationship in which he or she was located. And romantic relationship satisfaction, it should be from the subjective point of view of the individual to understand the cognition, behavior and feeling of the individual in the relationship. Therefore, the relationship commitment in this study is defined as an individual's willingness to love the person and to maintain a long-term relationship with his or her partner in an intimate relationship.

This study recruited 504 intimate partners in marriageable age as research subjects. Among them were 385 (76.4%) females and 119 (23.6%) males. The average age of the participants was 32.9 years with a standard deviation of 3.20 years, the average romantic relationship duration was 37.22 months, the median duration of the relationship was 22.00 months. They were asked to fill a set of questionnaires, including Intimate Partner Violent Behaviors Scale, Relationship Satisfaction Scale, and Relationship Commitment Scale. We analyzed the data by using descriptive statistics, Pearson product-moment correlation coefficient, and stepwise multiple regression. The results were as follows:

First, about 56.5% of the participants experienced intimate partner violent behaviors. About 37.3% of the

---

\* Corresponding author: Hui-Chuang Chu, e-mail: hcchu@mx.nthu.edu.tw.  
doi: 10.3966/172851862021010060002

participants were both victims and perpetrators in violent behaviors. Second, the data showed that there was a positive correlation between relationship satisfaction and relationship commitment ( $r = .624$ ). Third, there was a negative correlation between intimate partner violent behaviors and relationship satisfaction ( $r = -.24$ ) and between intimate partner violent behaviors and relationship commitment ( $r = -.29$ ). At last, the two variants of "oral violence" and "sexual and intimate violence" jointly explained 8.5% of the variance in relationship commitments, supporting the negative relationship between "oral violence", "sexual and intimate violence" and the commitment of relationship.

In conclusion, relationship satisfaction had a function as a partial mediator in intimate partner violent behaviors and relationship commitment ( $\beta = -.163$  vs  $\beta = -.109$ .) It meant that intimate intimacy violence negatively affected relationship satisfaction, which in turn partially affects relationship commitment, reducing the individual's willingness to maintain long-term relationships.

There are some recommendations for future research. First, long-term longitudinal and qualitative research should be used to understand the changes in mental process and personal experience. Second, the social expectation variable can be used to value the accuracy of research subjects' answer. Lastly, it is important to find out the cause of violent behaviors and the reason for the individual to engage in violent behavior. In clinical work, practitioners could develop and practice more flexible and appropriate interaction and behavior, offer intervention earlier to reduce violence in romantic relationships, and help individuals in romantic relationship develop effective communication skills.

**Keywords: Intimate partner in marriageable age,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relationship commitment, relationship satisfaction.**